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管局2024年检验检测认证促进高质量发展情况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管局2024年检验检测认证促进高质量发展情况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139人,营业收入为9205.198711万元,资产总额为5086.021805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或电子签章):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4年4月20日

